

# 外地老人突发疾病来呼就医 青城交警紧急护送化险为夷

呼和浩特晚报讯(记者 徐达明)10月9日,家住鄂尔多斯市的苏先生专程来到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管支队高速路大队一中队执勤点,将一面绣着“交警显神威 心中为人民”的锦旗送到执勤交警手中。原来,几天前,该执勤点的交警张敏和曹旺为一名突发疾病的老人打开绿色通道,紧急送医,为老人赢得宝贵的救治时间。

据了解,10月5日21时许,高速路大队一中队执勤交警张敏、曹旺在辖区巡逻时接到指挥中心指令,一辆蒙K牌照的私家车上有一位老人突发心脏病急需救治,希望给予帮助。

接到指令后,张敏、曹旺迅速与当事人取得联系。经交警简单询问得知,家住鄂尔多斯市的苏先生家中有一名老人突发心脏病,当地医院急诊科建议患者尽快赶往内蒙古自治区人民医院救治。苏先生办理转院手续后,开车护送老人迅速赶往内蒙古自治区人民医院。当车辆抵达我市后,因为不熟悉我市的路况担心延误救治时间,于是拨打了122求助电话。

了解情况后,两名交警提前在S31呼和浩特南收费站处等候。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终

于在48分钟后,交警与苏先生顺利会合。两名交警驾驶警车开道,引领车辆快速驶往内蒙古自治区人民医院。途中,交警通过喊话、鸣笛的方式提醒社会车辆让行,原本需要40分钟左右的路程,在交警的带领下仅仅用时19分钟便将患者安全护送到内蒙古自治区人民医院,为其赢得宝贵的救治时间。

最终,老人得到及时救助,目前生命体征平稳。10月9日,苏先生为此专门制作了一面锦旗表达谢意。“关键时刻我们想到了青城交警,特别感谢他们的帮助。”苏先生说。

## 3天连救3只受伤鸟儿 都是国家级保护动物



意外撞伤。”警方呼吁,广大市民如发现受伤野生保护动物,一定要报警,切莫擅自救助。

10月8日15时许,回民区公安分局环食药侦大队民警接到报警,称在回民区西万达商场步行街附近发现一只不能起飞的大鸟。民警立即前往现场,经初步检查发现该鸟无明显外伤,但精神不振无法正常飞翔,民警随即将该鸟送至呼和浩特市动物园野生动物救护中心。经救护中心工作人员辨认,该鸟系国家二级保护动物凤头蜂鹰。目前,该鸟正在接受专业救治。

10月9日中午,托克托县伍什家派出所值班民警接到家住伍什家镇主力罕白彦村村民李先生的求助电话,称其在务农时发现一只受伤大鸟,应该是保护动物,需要民警前往救助。接警后,民警立即出警到达现场,发现这只大鸟体长近一米,羽毛呈灰色,长腿尖嘴,头部无毛呈浅红色,左侧翅膀受伤,无法正常飞行。民警通过查阅相关资料,初步判断这只大鸟是灰鹤幼鸟,别名“干岁鹤、玄鹤”,系国家二级保护动物。随后,民警为避免灰鹤幼鸟再次受到伤害将其带回派出所,并及时联系托克托县公安局环食药侦大队,将其送往托克托县神泉野生动物救助站进一步救治,待其伤愈后,选择合适时间、地点进行野外放生。

10月10日,两名热心市民手捧一只受伤小鸟送至玉泉区公安分局和廊派出所。原来,小鸟是其在附近街头发现的。见小鸟无法飞行,担心鸟被过往车辆碾压,所以将其送至派出所。民警第一时间将小鸟妥善安置,并喂了食物和水。随后,民警联系到呼和浩特市动物园野生动物救护中心。经救护中心工作人员赶到现场辨认,确认这只鸟为虎斑地鸨,是鸨类中最大的一种,系国家保护有益、有重要经济和科学研究价值的“三有”保护动物。目前,受伤的虎斑地鸨正在接受进一步检查、治疗。

呼和浩特晚报讯(记者 安娜)10月11日,呼和浩特晚报记者从市公安局了解到,在短短3天的时间里,警方接连救助3只受伤鸟儿,而且均为国家级保护动物。“最近获救鸟类中,大部分属于秋季迁徙路过鸟类,均为飞行中

## 两男子因酒驾肇事被处以终生禁止驾驶机动车

呼和浩特晚报讯(记者 徐达明)10月11日,呼和浩特晚报记者从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了解到,8月1日至9月30日,我市交管部门在查处交通违法行为过程中,对两名男子作出终生禁止驾驶机动车的处罚。

据了解,受处罚男子李某某和苍某因饮酒后驾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机动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

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并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吊销机动车驾驶证,终生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据交警介绍,终生禁止驾驶机动车是一项严厉的行政处罚,意味着今后在任何地方都不能重新报考驾驶证,也不得取得驾驶资格,公安机关会将这些驾驶人录入驾驶人管理黑名单,并实施动态监管。若被“终生禁驾”后仍开车上路,驾驶人一旦被查处,将按照“无证驾驶”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可以并处15日以下拘留。

## 多个无人看管地窖遭窃 3万余斤土豆“不翼而飞” 警方迅速破案抓获嫌疑人

呼和浩特晚报讯(记者 安娜)金秋十月,忙碌了一年的农民终于迎来收获的季节。然而,武川县可镇的一些土豆种植户却高兴不起来。原来,当地多个无人看管的地窖先后遭窃,总计3万多斤土豆“不翼而飞”,造成总计3万多元的损失。武川县警方迅速介入调查,将犯罪嫌疑人杜某成功抓获并追回部分赃物。

10月2日,家住武川县可镇的土豆种植户王先生前往自家地窖时发现,前一天刚收的数十袋土豆不翼而飞,便急忙报警。接警后,武川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高度重视此案。原来,最近几天,警方已经接到多起土豆失窃案件。鉴于丢失土豆数量较多、涉及金额较大。刑事侦查大队民警立即开展案件侦查取证工作。经过初步分析研判,发现几起案件作案手法高度相似,极有可能是同一人所为,遂并案侦查办理。

由于事发地点均处于偏僻、无人看管或者是没有监控覆盖之处,案件调查工作一度陷入僵局。然而,细心的民警却通过其中一被盗种植户家地窖前的一串车轮印记辨认确定嫌疑人系驾驶一辆面包车作案。此后,警方通过海量调取案发地周边大量监控逐一对比,确定了作案车辆,又通过以车找人的方式,最终于10月9日锁定犯罪嫌疑人杜某,并将其成功抓获。

经讯问,杜某交代称,他在武川县务工过程中发现不少土豆种植户的地窖均不上锁。于是,他提前踩点找到偏僻、无人看管的地窖,趁夜驾驶租来的车辆前往地窖处,将种植户已经打包装袋的土豆盗走。10天左右的时间里,杜某就先后实施盗窃9起,累计盗窃土豆3万多斤,造成总计3万多元的损失。据了解,杜某盗窃来的土豆除了部分被其销赃变现外,其余尚未来得及销赃的,现已被警方从杜某家中大院内起赃并返还给多名受害人。

10月10日,犯罪嫌疑人杜某因涉嫌盗窃罪被警方依法予以刑事拘留,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